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日升”或“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持续督导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的相关规定，保荐机构项目组成员于 2024 年 2 月 1 日对东方日升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责任部门负责人及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人员进行了专门培训，督促其认真学习培训内容，本次培训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培训时间

2024 年 2 月 1 日

二、培训地点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三、本次培训的主要内容

保荐机构首先对于 2023 年以来监管部门发布的最新政策以及修订的部分法律法规进行了详细的解读，传达了最新的监管动态。其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规则要求，保荐机构清晰地梳理了上市公司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义务及职权，并结合上市公司典型违规案例，针对股票交易、信息披露以及募集资金运用等方面的法律法规要求和常见的违规行为进行了解读和强调，督促公司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一步了解并践行上市公司在上述方面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增强规范运作意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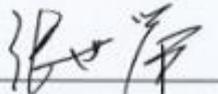
四、培训的完成情况及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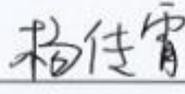
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工作过程中，参会人员给予了积极配合。通过本次培训，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部门负责人及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人员对最新监管政策、董监高行为规范、公司治理、信息披露以及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等方面有了更为深入和全面的认识。本次持续督导培训总体上提高了参与培训人员的规范运作意识，有助于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本次培训达到了预期效果。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张世举



杨传霄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2月3日

